

花蓮縣優秀清寒獎學金申請書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學 校 推 薦 人										附 繳 證 件													
姓名			年 齡			籍 貫			通訊處			連 絡 電 話			校 章			推 薦 蓋 章					
校 系			年 級			錄 紀 績 成			名 次			體 育 成 績			操 行 成 績			學 業 成 績					
家長姓名						服務機關						現任職務						複核者					
附件名稱						已未繳辦						審查意見											
一、學校正式成績單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清寒證明或低收入證明或由學校證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在校未享公費及未經學校申請其他獎學金證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、導師推薦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五、學生證影本(正反面)(須加蓋已註冊章)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、戶籍謄本影本或口名簿影本一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七、或由學校證明確為低收入戶或清寒子弟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一、未享公費及未經學校申請其他獎學金，由校方在成績單上加註，並蓋章即可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已未繳辦、審查意見及複核者等三欄均免填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※一定要填：
學校地址：
連絡電話：